# 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文件

榕工信装备〔2026〕122号

## 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开展2026年度下半年民爆物品“一体化”安全监管和反恐维稳“双随机”检查工作的通报

市应急管理局、市公安局、市住建局、市交通局，长乐区工信局：

为进一步加强民爆物品安全生产问题隐患治理和运输物流安全管理，督促企业落实安全主体责任，遏制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我局于2026年10月23日联合市应急管理局、市公安局、市住建局、市交通局开展民爆物品“一体化”安全监管和反恐维稳“双随机”检查工作，现将检查情况通报如下：

一、检查基本情况

本次“一体化”联合检查组主要检查内容是：

1.检查福州物联民用爆破器材有限公司长乐分公司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情况、内页资料、民爆物品使用情况；

2.检查福州物联民用爆破器材有限公司长乐分公司的反恐怖工作落实情况。

## 二、存在的问题和隐患

检查结果总体合格，检查发现福州物联民用爆破器材有限公司长乐分公司存在三项安全隐患：一是1号炸药库堆放箱体压损需调整；二是1号炸药库门口推车接地损坏；三是雷管库存量指示牌未及时更新。

## 三、下一步工作

请长乐工信局督促福州物联民用爆破器材有限公司长乐分公司针对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改，并于10月30日前将整改落实情况书面报告我局。

（联系人：林浩，联系电话：15880056565）

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6年10月23日